

中国在经济全球化中的利益与责任

商务部世贸司司长 张向晨

大家好，今天很高兴出席外交学院经济外交论坛。今年十二月十一日是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六周年的纪念日，每年的这个时候我们都会以不同的形式来纪念，目的是回顾我们加入世贸组织走过的历程和我们现在所面临的这些问题，借此机会和大家探讨几个问题。

一、中国在经济全球化中的利益

这个问题在前两年争论的比较厉害，有的人认为我们在加入世贸组织后会受损失，会弊大于利，有的人说短期内弊大于利，长期内利大于弊，各种观点都有。但是五六年之后没有人再争论这个问题，因为中国在经济全球化中是受益者，中国在加入世贸组织之后获得了好处，这是不争的事实。海关的数字，中国经济的增长都已经充分证明了这一点。我们知道中国的对外贸易额从之前的世界第六位上升到现在的第三位，而中国的经济总量上升到第四位。

而我国比较脆弱的农业以及汽车行业，并没有像有些人想的那样在加入世贸组织之后遭受灭顶之灾，相反，我国现在的汽车业产能是 1000 万辆，居世界第二位，而我国今年的粮食总产量超过一万亿斤，这是历史上最高的数字，农民的年均纯收入达到了 4000 元，年增长率达到了百分之七。

但是另外的问题又来了，有的人提出，中国是经济全球化最大的受益者，对这种观点，我们是敬谢不敏。我们仍然认为最大的收益者是美欧的发达国家，中国在经济全球化的进程中确实分得了一杯羹，这是由于自己的努力获得的，但是这个利益和发达国家相比还是非常有限的，比如说我们出口一台摩托罗拉的手机到美国，在美国可以卖到 132 美元，但是扣去专利费等费用，中国的厂商只能获得 5 美元的收益，这个收益是很有限的。当然我们会不断的从国际产业链的低端走向中端，再向高端发展，但是现在我们不能由于经济总量大就盲目乐观。

由于中国在全球化过程中受益了，所以又有人提出来，中国的发展道路可不可以被其他发展中国家所借鉴。两三年前有人提出所谓的“北京共识”，我认为这种说法是经不起理论和实践考验的。2002 年，我在哈佛做访问学者的时候，去见过罗德里克教授，他说中国的发展是独一无二的，中国的情况是不可模仿的，我非常赞同这种说法。当然我可以理解提出北京共识的这个人，他是针对“华盛顿共识”提出的。然而“华盛顿共识”被历史证明是不成功的，而“北京共识”根本就不存在。

世贸组织的总干事帕斯卡尔·拉米先生今年在中央党校做演讲，提出了一个观点，就是一个国家的开放，包括加入世贸组织，是不是必然带来一个国家的发展？他认为，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这个条件包括一个能发挥市场作用的市场机制，包括一个国家的政府推动经济发展的能力，包括比较良好的基础设施，包括一批懂经济管理的人才等等，只有具备这些条件，开放之后才能够发展，如果没有这些条件，开放之后也未必能够得到发展。其实，像中国这样加入世贸组织之后有这么快发展的国家并不多见。我们曾经做过加入世贸组织对加入国影响的案例分析。蒙古 1997 年加入世贸组织，并在美国的压力下完全开放，但是十年过去了，它并没有因为开放而获得发展，原因是它没有购买力，没有市场，没有具

备一些条件，因此，开放之后也没有显著效用。而印度利用发展中国家的 BOP(外汇收支平衡)条款，不进口不开放，作为一个大国，它没有开放，自然也不会有冲击，但是同时也没有得到开放所带来的对经济的促进作用。这些案例说明，加入世贸组织是否为一个国家带来好处，要看这个国家是否具有一定的条件，而中国恰恰是具备了这样的条件。中国的对外开放不是从加入世贸组织开始，而是从 1978 年开始，是我们自己不断地改革开放，不断地向国际规则靠拢，以加入世贸组织为标志，将两个进程合并在一起，这就是我们中国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区别。如果有些发展中国家结合自己的情况愿意来借鉴学习我们中国的经验，那当然是好的，但是我们绝无意来推广我们的经验。

二、中国应该承担怎样的责任

有的发展中国家说中国应该做发展中国家的领袖，我们当然不能答应这样的要求。作为新加入的成员，中国还有很多的困难，在进一步对外开放和发展的过程中，在全球贸易投资自由化的进程当中，我们有我们的困难，我们才刚刚加入 WTO，所以我们要求特殊和差别待遇，要求新成员的待遇。在多哈谈判中，我们的建议是要求得到新成员待遇，那就是四个“L”：“less”，少一点；“lower”低一点；“longer”长一点；“latter”晚一点。这是符合我们国家利益的。但是对于我们提出的要求，欧美国家并不买帐，欧盟的贸易委员曼德尔森来中国访问，对我们部长说，你们中国人提出的四个“L”都是为你们中国人自己的利益，我给你们加上第五个“L”，就是 leadership,中国要带头发挥领导作用，但是，这一个 leadership 就把四个“L”给覆盖了。从中可以看出来这种利益的分歧，这种立场的不同。我们当然知道加入世贸组织是没有免费的午餐的，151 个成员在一起谈判，中国理所当然应该做出自己的贡献，我们要求特殊差别待遇，但是我们并不要求免费的午餐。不做领袖不当头，这是国家的政策，政治外交，经济外交里面都是这样，当头没有什么好处，WTO 也是一样。在 G20（发展中国家农业协调组）中，巴西和印度是协调人，中国并没有挑头，但是不等于我们没有发挥作用，因为中国的地位是独特的，我们作为农业的出口大国和进口大国，有两个方面的利益，既有进攻利益又有防守利益，不像一些凯恩斯集团中的发展中国家，主要是出口，还有一些纯粹是防守的进口国，而中国是世界第五大农业出口国，第四大进口国，所以我们必须平衡的考虑我们的进口利益和出口利益。因而我们提出的意见是比较综合的，是可以平衡发展中国家立场的，所以中国发挥了独特的作用，是一种建设性的桥梁作用，我们确实不同于一般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因为我们发展的比较快，我们的规模比较大。正因为这样，中国在世贸组织中有独特的份量和作用。世贸组织总干事拉米先生曾经说过，因为他要协调各国的政策，所以经常出差，而他每次回来见的第一人就是现在我国驻世贸组织的孙振宇大使，因为孙大使会把最近的情况都告诉他，包括美国的情况，发展中国家的情况。因为中国既和发达国家保持着良好的沟通又和所有的发展中国家有着很好的关系。这就说明了中国地位和作用的独特性。

多边贸易体制发展的方向

多边贸易体制发展的方向。我是从双边贸易体制角度来看对多边贸易体制的

影响。大家都知道，最近贸易保护主义在抬头，甚至是投资贸易保护主义现在也甚嚣尘上，过去自由贸易主义的理论在美国的地位一直是不可动摇的，但是最近一些大名鼎鼎的经济学家，开始怀疑自由贸易主义的理论，其中有代表性的就是萨缪尔森提出对自由贸易主义适用性的质疑，其依据是服务外包在中国和印度的发展对美国的就业岗位造成了威胁。我们怎么来看待这个问题？中国是要进行对外开放的，十七大已经明确了这一点，加入世贸组织这五六年也证明了这是完全正确的。十七大中有一段非常特别的话，“改革开放的成就是不容否定的，改革开放的政策是完全正确的，停顿和倒退没有出路”，这是强有力的结论。但是我们设想一下，如果我们最大的合作伙伴，竞争对手不开放，而把贸易保护主义作为政策的首选和主流，我们应该怎么办呢？我们向一个对我们不开放的国家开放，可不可以，可行不可行，不可持久？这就是我们要研究的问题。美国的巴格瓦蒂教授得出了一个结论，就是自由贸易主义的理论依然是具有强大生命力的，我们对这个结论感到欣慰。这是有依据的，克鲁格曼在经过一些思考后也重新回归到了自由贸易主义的阵营当中，承认自己说错了，尽管竞争不完全，自由贸易主义也仍然应该成为美国政策的基石。这也说明了我们会遇到，也会亲身参与到贸易保护主义的浪潮中，与之交涉，与之斗争，我们现在也遇到了很多的贸易摩擦，有的是在双边，有的是在 WTO，但是我们不能被表面的现象所迷惑，因为中国要发展就必须开放。今年温家宝总理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到了我们所面临的国际经济形势，他做了一个概括，叫“两个更加”，一个是更加开放，一个是更加复杂，这是一个科学的判断，我们面临的是更加开放更加复杂的国际经济环境。但是世界的潮流就是这样，不管贸易保护怎样，不管技术壁垒怎样，在国际社会中说话的归根到底是产品的质量。

随着我们在经济全球化过程中地位的发展，我们研究经济外交的目的就是在这一过程中提供一些观察的角度，对一些经验进行概括，对一些问题进行总结，所以从这一意义来说，成立经济外交研究中心是非常正确的。

（文洋、刘曙光整理）